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LUK FOOK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0590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摘要

- 因應零售氣氛改善，收入經歷連續三年下跌後，重拾升軌，上升13.8%至約146億港元
- 受惠於穩定的整體毛利率及營運槓桿，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34.7%，達約14億港元
- 建議末期股息為每股0.55港元，全年共派股息每股1.10港元，派息比率為47.2%
-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於全球共有1,642間店舖，淨增長為137間

財務表現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按年變化
收入	14,578,409	12,807,277	+13.8%
毛利	3,741,377	3,277,061	+14.2%
經營溢利	1,620,806	1,289,317	+25.7%
年內溢利	1,370,314	1,026,968	+33.4%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369,393	1,016,838	+34.7%
每股基本盈利	2.33港元	1.73港元	+34.7%
每股末期股息	0.55港元	0.40港元	+37.5%
每股特別股息	-	0.15港元	不適用
每股全年股息	1.10港元	1.10港元	0%
毛利率	25.7%	25.6%	+0.1個百分點
經營溢利率	11.1%	10.1%	+1.0個百分點
淨利率	9.4%	8.0%	+1.4個百分點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1,718,819	1,366,536	+25.8%

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收入	3	14,578,409	12,807,277
銷售成本		<u>(10,837,032)</u>	<u>(9,530,216)</u>
毛利		3,741,377	3,277,061
其他收入	5	183,364	175,594
銷售及分銷費用		(2,150,937)	(1,994,310)
行政費用		(166,581)	(155,25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u>13,583</u>	<u>(13,775)</u>
經營溢利	4	<u>1,620,806</u>	<u>1,289,317</u>
財務收入		28,922	23,982
財務費用		<u>(6,392)</u>	<u>(9,011)</u>
財務收入，淨額		<u>22,530</u>	<u>14,971</u>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0	<u>(29,897)</u>	<u>(54,27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13,439	1,250,015
所得稅開支	7	<u>(243,125)</u>	<u>(223,047)</u>
年內溢利		<u>1,370,314</u>	<u>1,026,968</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369,393	1,016,838
非控股權益		<u>921</u>	<u>10,130</u>
		<u>1,370,314</u>	<u>1,026,968</u>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	8	<u>2.33港元</u>	<u>1.73港元</u>
攤薄	8	<u>2.33港元</u>	<u>1.73港元</u>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1,370,314</u>	<u>1,026,968</u>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僱員福利責任的重新計量	16,646	1,349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 本集團	396,943	(158,405)
— 聯營公司	12,478	(15,24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價值變動	<u>(1,615)</u>	<u>(1,077)</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424,452</u>	<u>(173,379)</u>
年內全面總收入	<u>1,794,766</u>	<u>853,589</u>
下列人士應佔：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89,668	845,372
— 非控股權益	<u>5,098</u>	<u>8,217</u>
年內全面總收入	<u>1,794,766</u>	<u>853,589</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8年3月31日

		於3月31日	
	附註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7,659	564,270
土地使用權		273,019	247,781
投資物業		35,810	35,0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67,593	85,012
貸款予一家聯營公司	11	94,927	90,830
衍生金融工具	12	50,782	48,9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75	7,690
交易執照		1,080	1,080
租金按金及預付賬項		212,167	121,2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114	45,954
		<u>1,336,226</u>	<u>1,247,820</u>
流動資產			
存貨		7,991,727	6,972,770
貿易應收賬項	13	359,796	217,258
按金、預付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364,765	323,323
衍生金融工具	12	-	9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賬項	10	13,173	33,340
貸款予一家聯營公司	11	43,190	20,000
可收回所得稅		8,134	2,956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97,867	1,861,774
		<u>10,878,652</u>	<u>9,431,430</u>
總資產		<u>12,214,878</u>	<u>10,679,250</u>

		於3月31日	
	附註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58,710	58,710
股份溢價		2,494,040	2,494,040
儲備		7,482,019	6,320,600
		<u>10,034,769</u>	<u>8,873,350</u>
非控股權益		<u>44,968</u>	<u>106,590</u>
權益總額		<u><u>10,079,737</u></u>	<u><u>8,979,940</u></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0,714	81,670
僱員福利責任		8,237	23,754
		<u>108,951</u>	<u>105,42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項、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款項	14	1,125,453	1,004,664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賬項	10	3,555	1,995
銀行貸款		415,000	—
黃金借貸		311,283	437,151
即期所得稅負債		170,899	150,076
		<u>2,026,190</u>	<u>1,593,886</u>
總負債		<u><u>2,135,141</u></u>	<u><u>1,699,310</u></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12,214,878</u></u>	<u><u>10,679,250</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1996年9月3日在百慕達根據百慕達公司法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各類黃鉑金首飾及珠寶首飾之採購、設計、批發、商標授權及零售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1997年5月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披露規定編製。除若干金融資產、黃金借貸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值列賬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貫徹一致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同時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a) 於2017年4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內首次生效並與本集團經營有關之新訂現有準則之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該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披露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對未實現損失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修訂本澄清如何就與按公允值計量之債務工具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入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之年度改進（修訂本）。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導致對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作出額外披露外，採納上述準則之修訂本並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或導致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 (b) 本集團必須於2018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或往後期間採用之若干與本集團相關之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經已頒佈，惟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該等準則，該等準則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一併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之合約產生之收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和預付／預收對價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1)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公佈

多項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於2018年4月1日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但並未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提前應用。該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以下所載新訂準則除外：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變動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引入對沖會計新規則及金融資產之新減值模型。

影響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目前歸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將符合歸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條件，及目前歸類為貸款及應收賬項之債務工具符合歸類為按攤銷成本之條件。就衍生金融工具而言，其亦將歸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故該等資產之會計處理將無重大變動。因此，本集團預期新指引不會影響該等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然而，出售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所獲收益或虧損將不會轉入出售損益，而是將線下項目自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本集團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將不受重大影響。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涉及現金結算之黃金借貸將符合資格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因此，該等金融負債之分類將不會發生重大變動。然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允值發生變動乃由於自身信貸風險之變動，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根據管理層迄今進行的評估，預期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允值變動並不重大，本集團預期該等金融負債之計量並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新減值模型要求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僅產生之信貸虧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之合約產生之收入」項下之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根據迄今為止進行之評估，本集團預期應收賬款虧損撥備將不會出現重大增加或減少。

新準則亦引入延伸之披露規定及呈報改變。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之披露性質及範圍，尤其是在新訂準則採納之年度內。

本集團採納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本集團預期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應用新訂準則。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之合約產生之收入」

變動性質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收入確認之新訂準則。該準則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築合約及相關文獻）。新訂準則乃基於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之原則。該準則允許在採納時採用全面追溯法或經修訂追溯法。

影響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收入將按以下步驟確認：

- 識別與客戶所訂立的合約；
- 識別合約的履約責任；
- 釐定交易價格；
- 分配交易價格至合約的履約責任；
- 於（或隨著）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各類黃鉑金首飾及珠寶首飾產品之採購、設計、批發、商標授權及零售業務。

管理層已評估應用新訂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及根據迄今進行的評估，管理層已識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對以下範疇造成影響：

- 退貨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在資產負債表內獨立呈報從客戶收回貨品的權利和退款責任。於現階段，本集團估計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預期不會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 客戶忠誠度計劃－本集團已設立客戶忠誠度計劃及客戶可透過購物賺取獎勵積分。根據計劃，客戶可於特定期間使用該等獎勵積分兌換禮物及代金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部分交易價格須作遞延處理，且僅於客戶進行積分兌換或有關獎勵積分到期時方予確認。目前，本集團根據兌換獎勵積分的估計未來成本確認其責任，並將有關收益遞延。本集團預期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財務影響並不重大。

本集團採納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須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本集團預期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應用新訂準則。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變動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頒佈。其將導致近乎所有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蓋因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之區別被移除。根據新訂準則，一項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金融負債均獲確認。唯一例外情況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有關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將無重大變動。

影響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之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961,297,000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能確定該等承擔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就未來付款確認之程度，以及將如何影響本集團之溢利及現金流量分類。

本集團採納日期

新訂準則須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在現階段，本集團無意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獲指定為共同最高營運決策者（「最高營運決策者」）。最高營運決策者通過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評估業績表現及分配資源。本集團根據最高營運決策者審閱之內部報告匯報經營分部。

最高營運決策者按業務活動性質研究業務發展及評估下列各經營分部之表現，即：

- i. 零售－香港、澳門及海外
- ii. 零售－中國內地
- iii. 批發－香港
- iv. 批發－中國內地
- v. 品牌業務

最高營運決策者根據分部業績評估經營分部表現。最高營運決策者審閱之各經營分部業績並未包括財務收入及費用、公司收入及開支以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向最高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其他資料所採用計量方法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

可呈報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若干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及公司資產，全部均為集中管理。

可呈報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當期所得稅負債、銀行貸款、黃金借貸及公司負債，全部均為集中管理。

對外客戶銷售已抵銷分部間銷售。分部間銷售按相互協定條款進行。向最高營運決策者所呈報之外來客戶收入以及資產與負債所採納計量方法與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一致。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零售－ 香港、澳門及 海外 千港元	零售－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批發－ 香港 千港元	批發－ 中國內地 千港元	品牌業務 千港元	分部間對銷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8,771,979	2,223,114	65,050	2,223,920	–	–	13,284,063
銷售黃金及鉑金廢料	–	–	641,144	–	–	–	641,144
	8,771,979	2,223,114	706,194	2,223,920	–	–	13,925,207
分部間銷售	133,162	262	2,429,032	476,822	–	(3,039,278)	–
銷售商品	8,905,141	2,223,376	3,135,226	2,700,742	–	(3,039,278)	13,925,207
品牌及服務費收入	–	–	–	–	591,951	–	591,951
顧問費收入	–	–	–	–	61,251	–	61,251
總計	8,905,141	2,223,376	3,135,226	2,700,742	653,202	(3,039,278)	14,578,409
可呈報分部業績	697,739	159,353	160,148	222,460	440,915	–	1,680,615
可呈報分部業績與 年內溢利對賬如下：							
可呈報分部業績							1,680,615
未分配收入							53,707
未分配開支							(113,516)
經營溢利							1,620,806
財務收入							28,922
財務費用							(6,39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9,89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13,439
所得稅開支							(243,125)
年內溢利							1,370,314
非控股權益							(92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369,393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零售－ 香港、澳門及 海外 千港元	零售－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批發－ 香港 千港元	批發－ 中國內地 千港元	品牌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906)	(23,060)	(4,170)	(11,281)	(5,790)	(19,849)	(117,056)
土地使用權攤銷	-	-	-	(435)	(8,923)	(319)	(9,677)
投資物業折舊	-	-	-	-	-	(1,177)	(1,177)
非流動資產添置	39,094	29,112	842	4,172	4,050	135,433	212,703

於2018年3月31日

	零售－ 香港、澳門及 海外 千港元	零售－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批發－ 香港 千港元	批發－ 中國內地 千港元	品牌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5,050,651</u>	<u>1,963,530</u>	<u>766,839</u>	<u>2,976,945</u>	<u>485,622</u>		<u>11,243,587</u>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7,593	67,593
土地及樓宇						267,844	267,844
投資物業						35,810	35,8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114	47,114
可收回所得稅						8,134	8,134
其他未分配資產						544,796	544,796
總資產							<u>12,214,878</u>
分部負債	<u>(247,842)</u>	<u>(46,198)</u>	<u>(180,403)</u>	<u>(196,307)</u>	<u>(381,331)</u>		<u>(1,052,08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0,714)	(100,714)
即期所得稅負債						(170,899)	(170,899)
銀行貸款						(415,000)	(415,000)
黃金借貸						(311,283)	(311,283)
其他未分配負債						(85,164)	(85,164)
總負債							<u>(2,135,141)</u>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

	零售－ 香港、澳門 及海外 千港元	零售－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批發－ 香港 千港元	批發－ 中國內地 千港元	品牌業務 千港元	分部間 對銷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7,959,286	1,659,391	117,712	1,958,559	–	–	11,694,948
銷售黃金及鉑金廢料	–	–	596,188	–	–	–	596,188
	7,959,286	1,659,391	713,900	1,958,559	–	–	12,291,136
分部間銷售	196,922	81,502	2,011,307	432,471	–	(2,722,202)	–
銷售商品	8,156,208	1,740,893	2,725,207	2,391,030	–	(2,722,202)	12,291,136
品牌及服務費收入	–	–	–	–	502,332	–	502,332
顧問費收入	–	–	–	–	13,809	–	13,809
總計	8,156,208	1,740,893	2,725,207	2,391,030	516,141	(2,722,202)	12,807,277
可呈報分部業績	512,408	177,613	135,229	303,662	290,384	–	1,419,296
可呈報分部業績與年內 溢利對賬如下：							
可呈報分部業績							1,419,296
未分配收入							69,002
未分配開支							(198,981)
經營溢利							1,289,317
財務收入							23,982
財務費用							(9,01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4,27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50,015
所得稅開支							(223,047)
年內溢利							1,026,968
非控股權益							(10,13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016,838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						
	零售— 香港、澳門 及海外 千港元	零售—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批發— 香港 千港元	批發— 中國內地 千港元	品牌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4,054)	(17,102)	(4,261)	(11,245)	(7,112)	(28,481)	(122,255)
土地使用權攤銷	-	-	-	(423)	(7,562)	(310)	(8,295)
投資物業折舊	-	-	-	-	-	(942)	(942)
非流動資產添置	43,617	26,562	369	6,568	2,896	88,221	168,233

	於2017年3月31日						
	零售— 香港、澳門 及海外 千港元	零售—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批發— 香港 千港元	批發— 中國內地 千港元	品牌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621,864	1,587,734	682,328	2,151,384	430,868		9,474,17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5,012	85,012
土地及樓宇						325,306	325,306
投資物業						35,020	35,0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954	45,954
可收回所得稅						2,956	2,956
其他未分配資產						710,824	710,824
總資產							10,679,250
分部負債	(247,615)	(37,506)	(159,874)	(179,064)	(295,745)		(919,8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81,670)	(81,670)
即期所得稅負債						(150,076)	(150,076)
黃金借貸						(437,151)	(437,151)
其他未分配負債						(110,609)	(110,609)
總負債							(1,699,310)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來自香港之客戶、於香港及澳門之中國內地旅客及中國內地之客戶。按交易進行之地點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收入		
香港	7,407,584	6,940,960
中國內地	5,063,673	4,134,091
澳門及海外	2,107,152	1,732,226
	14,578,409	12,807,277

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租金按金、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貸款予一家聯營公司）分析如下：

	2018				2017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澳門及海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澳門及海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2,421	214,020	21,218	547,659	337,835	199,791	26,644	564,270
土地使用權	-	273,019	-	273,019	-	247,781	-	247,781
投資物業	15,963	19,847	-	35,810	16,399	18,621	-	35,02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賬項	131,543	2,966	-	134,509	-	12,694	-	12,694
交易執照	1,080	-	-	1,080	1,080	-	-	1,080
	<u>461,007</u>	<u>509,852</u>	<u>21,218</u>	<u>992,077</u>	<u>355,314</u>	<u>478,887</u>	<u>26,644</u>	<u>860,845</u>

4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銷售成本（附註）		
— 已售存貨成本	10,637,774	9,322,365
— 品牌業務成本	199,258	207,851
	<u>10,837,032</u>	<u>9,530,216</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864,985	737,794
經營租賃		
— 最低租賃付款	626,939	645,875
— 或然租金	196,778	148,980
支付信用卡公司之佣金開支	100,665	95,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7,056	122,255
投資物業折舊	1,177	942
土地使用權攤銷	9,677	8,2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783	1,966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5,487	5,353
— 非審核服務	1,701	926
	<u>1,701</u>	<u>926</u>

附註：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317,483,000港元（2017年：284,915,000港元）計入銷售成本。

5 其他收入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政府補貼		
– 增值稅退款 (附註i)	121,782	105,157
– 其他補貼 (附註ii)	34,634	35,370
租金收入	4,974	4,762
其他	21,974	30,305
	<u>183,364</u>	<u>175,594</u>

附註：

(i) 此為來自中國內地稅務機關之退款。退款金額按進口鑽石成本之13%計算。由於本集團為上海鑽石交易所之成員，而鑽石亦透過上海鑽石交易所進口，故本集團有權獲得退款。

(ii) 此為中國內地市政府發放之補貼。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虧損)／收益淨額(附註)	(29,551)	899
中國金銀集團有限公司購股權之已變現公允值虧損	(9)	–
可換股債券之公允值收益	1,803	2,844
黃金借貸之已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1,981	(14,815)
黃金借貸之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2,020	(9,716)
匯兌收益淨額	37,339	7,013
	<u>13,583</u>	<u>(13,775)</u>

附註：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黃金合約、黃金期貨合約及黃金遠期合約。該等衍生金融工具不符合對沖會計資格。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2017年：16.5%）計提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乃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當時稅率計算。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88,296	80,047
－海外稅項	174,379	149,710
－過往年度撥備（過度）／不足	(37,434)	696
遞延所得稅	17,884	(7,406)
	<u>243,125</u>	<u>223,047</u>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1,369,393,000港元（2017年：1,016,838,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87,107,850股（2017年：587,107,850股）計算。

由於年內並無已發行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故截至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股息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已派2017/18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5港元 （2016/17年度中期股息：0.29港元）	205,488	170,261
已派2017/18年度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20港元 （2016/17年度特別股息：0.26港元）	117,421	152,648
	<u>322,909</u>	<u>322,909</u>
擬派2017/18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5港元 （2016/17年度末期股息：0.40港元）（附註）	322,909	234,843
擬派2016/17年度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15港元	—	88,066
	<u>322,909</u>	<u>322,909</u>

附註：於2018年6月27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5港元。有關股息須待股東在本公司於2018年8月15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此擬派股息並無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反映為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分配。

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2018	2017
	千港元	千港元
於4月1日	85,012	154,531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附註(ii))	(29,897)	(54,273)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儲備變動	12,478	(15,246)
	<u>67,593</u>	<u>85,012</u>
於3月31日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賬項 (附註i)	13,173	33,340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賬項 (附註i)	(3,555)	(1,995)

附註：

- (i)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賬項13,173,000港元(2017年：33,340,000港元)為貿易性質。應收／(應付)聯營公司賬項以港元計值、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ii) 一家聯營公司之財政年度與本集團不同，其財務報表乃採用權益會計法，涵蓋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12個月。該聯營公司採用6月30日作為其財政年度年結日，以與其控股公司的報告日期一致。
- (iii)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於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11 貸款予一家聯營公司

	2018	2017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部分 (附註i)	94,927	90,830
流動部分 (附註ii)	43,190	20,000
	<u>138,117</u>	<u>110,830</u>

附註：

- (i) 就於2014年6月6日收購中國金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金銀」)，本集團及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資源控股」)均同意透過一筆股東貸款，向中國金銀提供100,000,000港元資金，作為一般營運資金及業務擴充。股東貸款乃無抵押、免息，且毋須於報告期結束後一年內償還。

貸款之面值與其於收購時的公允值80,207,000港元之差額19,793,000港元被視為中國金銀投資成本之一部分。

- (ii) 本集團及香港資源控股各自同意向中國金銀提供合共43,190,000港元(2017年：20,000,000港元)的短期股東貸款。短期股東貸款按2%之年利率計息，並於一年內到期。

12 衍生金融工具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非流動部分		
可換股債券 (附註)	50,782	48,979
流動部分		
中國金銀購股權	-	9
	<u>50,782</u>	<u>48,988</u>

附註：

於2014年6月6日，本集團認購香港資源控股可換股債券57,080,000港元，年利率3%，由發行日期起計5年內到期。換股期於發行日期後兩週年開始至到期日前3天屆滿。

可換股債券包括應收貸款及購股權，由本集團指定為衍生金融工具。可換股債券按57,080,000港元進行初步確認，其後於2018年3月31日重估為50,782,000港元（2017年：48,979,000港元）。

公允值收益1,803,000港元（2017年：公允值虧損2,844,000港元）計入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3 貿易應收賬項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銷售主要包括現金銷售及信用卡銷售。百貨商場特許銷售及向批發客戶銷售之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90日。

按到期日計算之貿易應收賬項之賬齡如下：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0至30日	244,820	143,542
31至60日	76,925	44,481
61至90日	20,170	20,371
91至120日	8,769	2,944
超過120日	9,112	5,920
	<u>359,796</u>	<u>217,258</u>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賬齡超過90日的貿易應收賬項17,881,000港元（2017年：8,864,000港元）為已逾期但並無被視為減值。

14 貿易應付賬項、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款項

貿易應付賬項、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款項包括貿易應付賬項380,134,000港元(2017年：381,575,000港元)，按到期日計算之貿易應付賬項之賬齡如下：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0至30日	276,949	247,907
31至60日	79,244	120,730
61至90日	19,596	11,224
91至120日	4,345	1,417
超過120日	-	297
	380,134	381,57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

收入

14,578百萬港元

+13.8%

經營溢利

1,621百萬港元

+25.7%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369百萬港元

+34.7%

中國內地電子商務業務表現

收入：+88.7% 按年變化

佔中國內地零售收入[#]：15.5%

(2017財年：11.0%)

[#] 自營店及電子商務業務銷售額

每股基本盈利

2.33港元

+34.7%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

55港仙

全年派息比率：47.2%

整體淨增設店舖

六福：+135

中國內地：+132

香港、澳門及海外：+3

金至尊：+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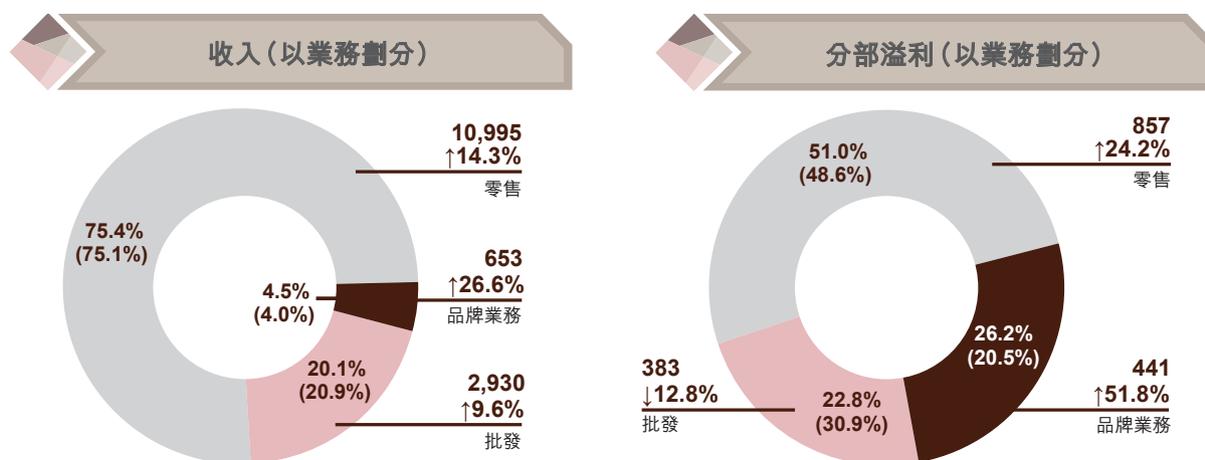
中國內地：+2

業績

受惠於整體經濟復甦、產品策略奏效及零售氣氛良好，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回顧年度」）的收入增加13.8%至14,578,409,000港元（2017年：12,807,277,000港元）。由於整體毛利率處於25.7%（2017年：25.6%）的穩定水平，總毛利因此增加了14.2%至3,741,377,000港元（2017年：3,277,061,000港元），而總經營開支佔收入比率則下降至15.9%（2017年：16.8%）。因此，經營溢利上升25.7%至1,620,806,000港元（2017年：1,289,317,000港元），經營溢利率為11.1%（2017年：10.1%），淨利率則提升1.4個百分點至9.4%（2017年：8.0%）。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34.7%至1,369,393,000港元（2017年：1,016,838,000港元），高於預期，每股基本盈利為2.33港元（2017年：1.73港元）。

概覽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於全球淨增設135間六福店舖，包括於中國內地淨增設132間，於香港和美國三藩市各增設1間自營店及在柬埔寨設立首間品牌店。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於全球共有1,642間店舖（2017年：1,505間），其中包括1,631間六福店舖（2017年：1,496間），和在中國內地經營的11間金至尊自營店（2017年：9間），業務遍及香港、澳門、中國內地、新加坡、韓國、馬來西亞、柬埔寨、美國、加拿大及澳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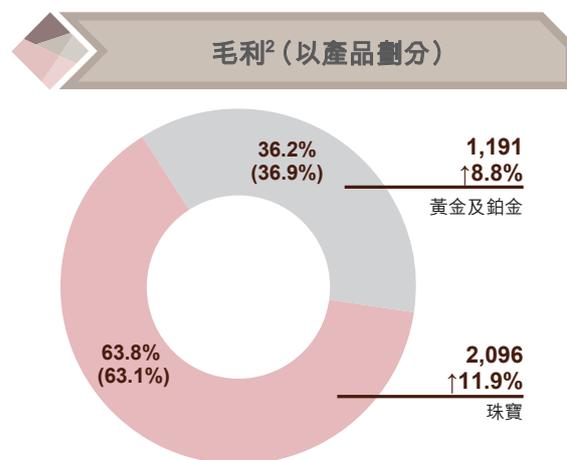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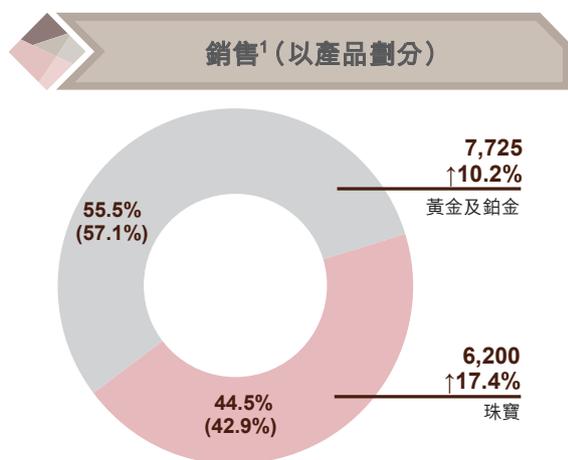


註：括號內為2017財年數字

零售業務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於回顧年度內，在整體零售氣氛的改善下，零售收入按年增加14.3%至10,995,093,000港元（2017年：9,618,677,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75.4%（2017年：75.1%）。因珠寶首飾產品的佔比提升，零售業務的分部溢利上升24.2%至857,092,000港元（2017年：690,021,000港元），佔比為51.0%（2017年：48.6%），其分部溢利率為7.8%（2017年：7.2%）。

批發業務收入受惠於品牌店數目的增加，較去年同期上升9.6%至2,930,114,000港元（2017年：2,672,459,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20.1%（2017年：20.9%）。但珠寶首飾產品的批發價因為加強市場競爭力而下調，加上中國內地珠寶首飾產品分部間批發交易的已變現利潤回到較正常水平，此兩個因素使批發業務的毛利率下降，令其分部溢利下跌12.8%至382,608,000港元（2017年：438,891,000港元），佔比為22.8%（2017年：30.9%），其分部溢利率為13.1%（2017年：16.4%）。

品牌業務亦因品牌店數目的增加，收入上升26.6%至653,202,000港元（2017年：516,141,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4.5%（2017年：4.0%）。由於其成本結構中固定費用比重高，其分部溢利率因此大幅改善至67.5%（2017年：56.3%），有助對沖珠寶首飾產品毛利率下跌的影響。其分部溢利則增加51.8%至440,915,000港元（2017年：290,384,000港元），佔比為26.2%（2017年：20.5%）。



¹ 銷售 = 收入 - 品牌業務收入

² 毛利 = 綜合毛利 - 品牌業務收入毛利

註：括號內為2017財年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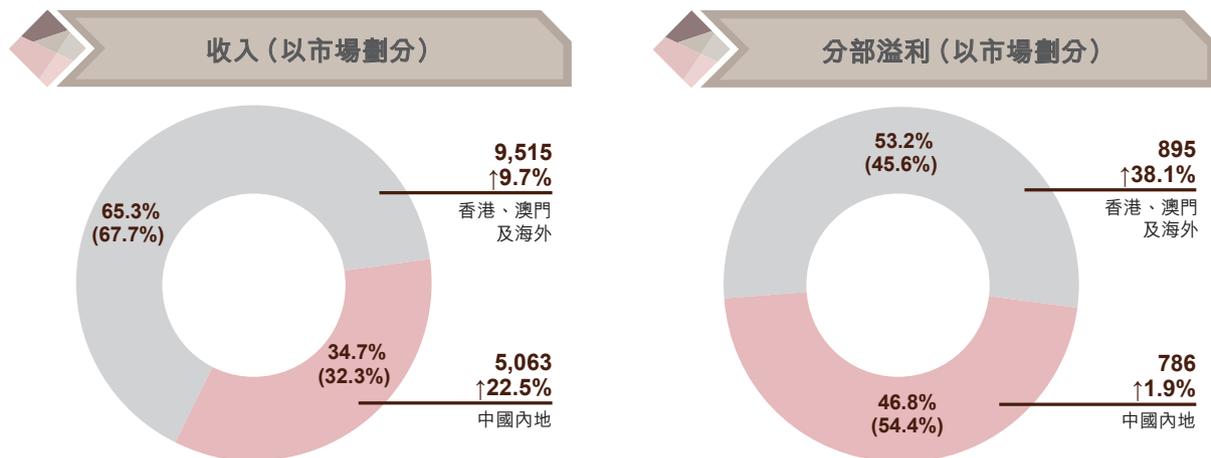
黃金產品為最受歡迎產品，連同鉑金產品，其銷售額上升10.2%至7,725,533,000港元（2017年：7,012,528,000港元），佔整體銷售額（本集團收入減去品牌業務收入）的55.5%（2017年：57.1%）。由於黃金產品毛利率持平於15.0%左右（2017年：15.2%），黃金及鉑金產品毛利因此增加8.8%至1,191,303,000港元（2017年：1,094,924,000港元），佔整體毛利（本集團綜合毛利減去品牌業務收入毛利）的36.2%（2017年：36.9%）。另一方面，珠寶首飾產品的銷售額上升17.4%至6,199,674,000港元（2017年：5,278,608,000港元），佔整體銷售額的44.5%（2017年：42.9%）。珠寶首飾產品的毛利率則因中國內地批發業務的毛利率下降而下跌1.7個百分點至33.8%（2017年：35.5%），其毛利因此只上升11.9%至2,096,130,000港元（2017年：1,873,848,000港元），佔整體毛利的63.8%（2017年：63.1%）。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整體同店銷售增長*從過去連續三年的下跌轉正為+9.2%（2017年：-18.3%）。香港及澳門市場的同店銷售增長為+9.4%（2017年：-19.5%），而中國內地市場則為+4.6%（2017年：-4.8%）。黃金及鉑金產品的同店銷售增長為+6.6%（2017年：-24.6%）；珠寶首飾產品的同店銷售增長則為+13.3%（2017年：-6.3%）。

* 同店銷售增長（「同店銷售增長」）為同一間自營店可比較期內完整日營運的銷售額比較，有關數據並不包括品牌店及中國內地電子商務的銷售額。

本集團一直銳意拓展多元化產品，為顧客提供更多選擇。自2010年起，本集團開展中高檔鐘錶業務，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為24個鐘錶品牌的授權經銷商，品牌包括波爾及其「波爾寶馬時計」系列、寶曼、寶路華、雪鐵納、科因沃奇、時度、艾米龍、英納格、依波路、綺年華、漢米爾頓、亨利慕時、浪琴、諾時錶、LUDOVIC BALLOUARD、美度、歐米茄、雷達、瑞士雷米格、天梭、和域、瑞士維氏、瑞士威戈、寶爵錶。於回顧年度內，來自鐘錶業務的收入較去年下跌14.8%至179,988,000港元（2017年：211,182,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1.2%（2017年：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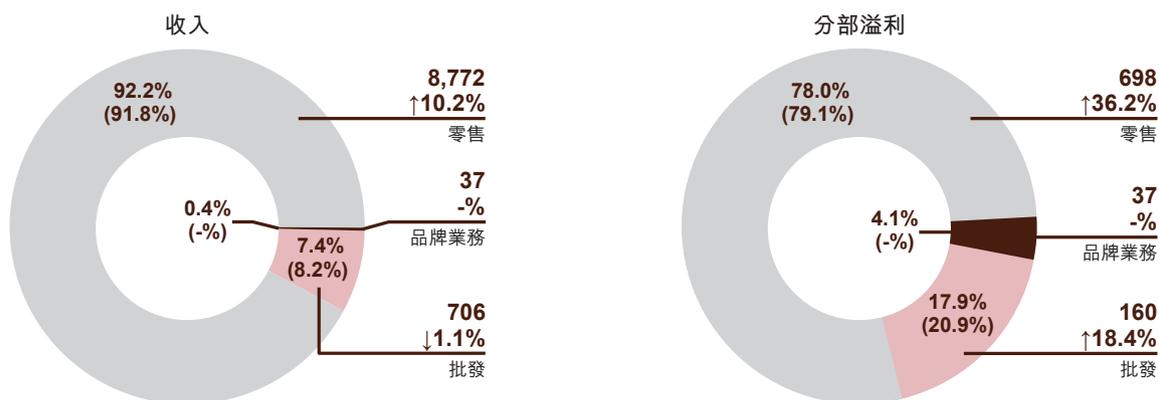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註：括號內為2017財年數字

	分部溢利率	按年變化
香港、澳門及海外	9.4%	+1.9個百分點
中國內地	15.5%	-3.2個百分點
整體	11.5%	+0.4個百分點

香港、澳門及海外



註：括號內為2017財年數字

分部溢利率		
	香港、澳門及海外	按年變化
零售	8.0%	+1.6個百分點
品牌業務	99.8%	不適用
批發	22.7%	+3.8個百分點
整體	9.4%	+1.9個百分點

香港、澳門及海外

香港

香港市場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中國內地旅客在過去多年一直為推動香港零售業務增長之主要動力。雖然受到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放緩及個人遊政策調整之影響，有賴本地致力推廣旅遊政策，人均消費及消費者消費力近期逐步改善，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於2018年1月公布之訪港旅客統計數據顯示，2017年訪港的中國內地旅客按年增加3.9%至約44.45百萬人次；而於2018年4月公布之訪港旅客統計數據顯示，2018年1月至3月份訪港的中國內地旅客按去年同比增加12.6%至約12.18百萬人次。旅客消費方面，據香港政府統計處於2018年5月發表的零售業銷貨額數字顯示，2017年全年的珠寶首飾、鐘錶及名貴禮物的銷貨價值與2016年比較上升5.2%；而2018年1月至3月份珠寶首飾、鐘錶及名貴禮物的銷貨價值與去年同比則上升21.7%，反映零售市場已經復甦，氣氛良好。因此，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在香港市場的零售收入增加7.0%至6,664,827,000港元（2017年：6,227,060,000港元）。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在香港經營的店舖為48間自營店（2017年：47間）。

澳門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於2018年4月30日發表的旅遊統計數字，2017年訪澳旅客較去年增加5.4%至32.61百萬人次；而2018年1月至3月份訪澳旅客與去年同比則上升8.6%。由於澳門零售氣氛比香港較好，因此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來自澳門市場的收入增加18.4%至1,833,983,000港元（2017年：1,549,409,000港元）。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在澳門共設有10間自營店（2017年：10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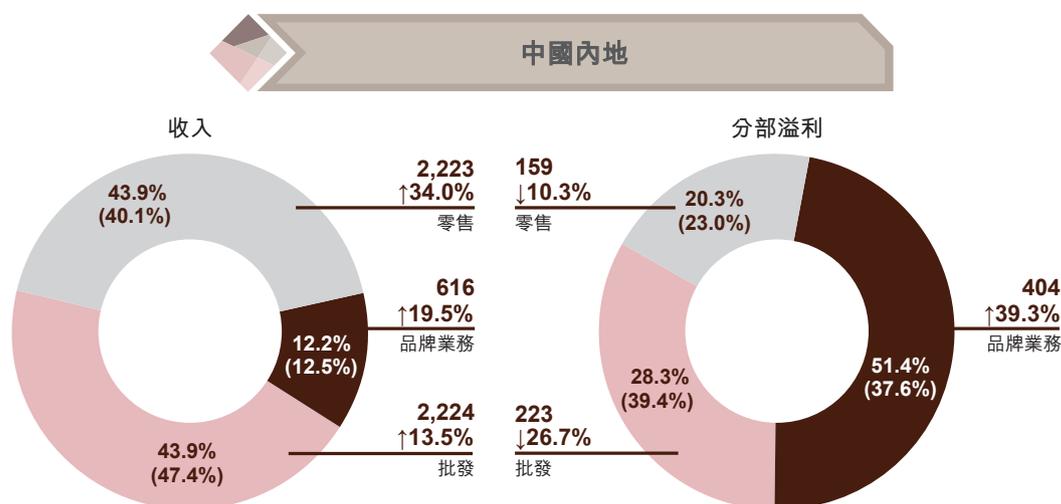
海外

秉承著「香港名牌·國際演繹」的宗旨，本集團近年在世界各地不斷尋找機遇。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於美國三藩市增設1間六福自營店及於柬埔寨開設首間六福品牌店。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總共經營12間海外店舖（2017年：10間），包括1間位於新加坡、2間位於馬來西亞、4間位於美國、2間位於加拿大和1間位於澳洲的自營店，以及於韓國和柬埔寨皆設有1間品牌店。

香港、澳門及海外市場的零售收入增加10.2%至8,771,979,000港元（2017年：7,959,286,000港元），佔本集團整體收入60.2%（2017年：62.1%）。其分部溢利則因珠寶首飾產品銷售佔比提升及得益於營運槓桿而上升36.2%至697,739,000港元（2017年：512,408,000港元），佔整體的41.5%（2017年：36.1%），其分部溢利率為8.0%（2017年：6.4%）。其批發業務的收入則輕微下跌1.1%至706,194,000港元（2017年：713,900,000港元），佔集團整體收入的4.8%（2017年：5.6%），其分部溢利因中央採購增加而上升18.4%至160,148,000港元（2017年：135,229,000港元），佔整體的9.5%（2017年：9.5%），其分部溢利率上升至22.7%（2017年：18.9%）。受惠於新增之指定供應商顧問服務收入，香港品牌業務收入為36,563,000港元，佔集團整體收入的0.3%，其分部溢利為36,496,000港元，佔整體的2.2%。

總體而言，回顧年度內，香港、澳門及海外市場的總收入上升9.7%至9,514,736,000港元（2017年：8,673,186,000港元），佔本集團整體收入65.3%（2017年：67.7%），而其分部溢利則上升38.1%至894,383,000港元（2017年：647,637,000港元），佔整體的53.2%（2017年：45.6%），其分部溢利率為9.4%（2017年：7.5%）。

香港、澳門及海外市場的黃金及鉑金產品之同店銷售增長為+5.6%（2017年：-26.1%），珠寶首飾產品則改善至+14.6%（2017年：-6.8%）。



註：括號內為2017財年數字

分部溢利率		
	中國內地	按年變化
零售	7.2%	-3.5個百分點
品牌業務	65.6%	+9.3個百分點
批發	10.0%	-5.5個百分點
整體	15.5%	-3.2個百分點

中國內地

於回顧年度內，中國內地市場的零售收入因零售環境改善及自營店數目增加而大幅上升34.0%至2,223,114,000港元（2017年：1,659,391,000港元），佔集團整體收入的15.2%（2017年：13.0%），但其分部溢利因黃金產品毛利率回復較正常水平而下跌10.3%至159,353,000港元（2017年：177,613,000港元），佔整體的9.5%（2017年：12.5%），其分部溢利率為7.2%（2017年：10.7%）。中國內地黃金及鉑金產品之同店銷售增長為+6.8%（2017年：-8.2%），珠寶首飾產品則為-0.7%（2017年：+4.7%）。

由於新增品牌店數目增加，中國內地市場批發業務收入上升13.5%至2,223,920,000港元（2017年：1,958,559,000港元），佔集團整體收入的15.3%（2017年：15.3%），其分部溢利則因珠寶首飾產品批發價因為加強市場競爭力而下調，加上其於分部間交易的已變現利潤回到較正常水平，令其毛利率下降，因而下跌26.7%至222,460,000港元（2017年：303,662,000港元），佔整體的13.2%（2017年：21.4%），其分部溢利率為10.0%（2017年：15.5%）。

品牌業務之收入亦因新增品牌店數目增加而上升19.5%至616,639,000港元(2017年:516,141,000港元),佔集團整體收入的4.2%(2017年:4.0%)。因其成本結構中固定費用比重高,其分部溢利率大幅上升至65.6%(2017年:56.3%),對沖了珠寶首飾產品批發毛利率下降的影響。品牌業務的分部溢利大幅上升39.3%至404,419,000港元(2017年:290,384,000港元),佔整體的24.1%(2017年:20.5%)。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以「六福」品牌經營的店舖總數達1,561間(2017年:1,429間),包括157間自營店(2017年:133間)及1,404間品牌店(2017年:1,296間)。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淨增設了108間六福品牌店(2017年:36間)及24間六福自營店(2017年:28間),其中17間(2017年:23間)新增的自營店乃與品牌商建立的合資公司(本集團佔51%權益)所設立。加上11間「金至尊」自營店,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共經營1,572間店舖。

2018財年中國內地電子商務業務表現

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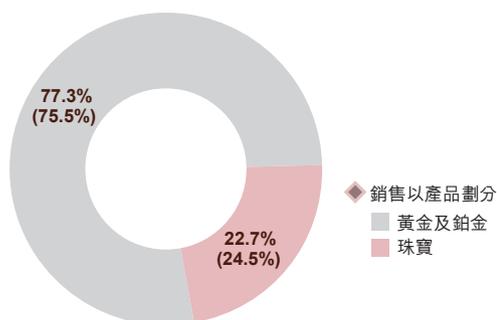
+88.7% 按年變化

佔中國內地零售收入

15.5% (2017財年:11.0%)

佔集團零售收入

3.1% (2017財年:1.9%)



註:括號內為2017財年數字

平均售價(包含增值稅)

1,050人民幣(+31.3% 按年變化)

2019財年收入增長目標

30%

由於電子商務的發展迅速，中國內地電子商務業務之收入於回顧年度內上升88.7%至343,875,000港元（2017年：182,198,000港元），佔中國內地零售收入的15.5%（2017年：11.0%）及集團的零售收入的3.1%（2017年：1.9%）。其黃金及鉑金產品的銷售佔比為77.3%（2017年：75.5%），而珠寶首飾產品則佔比22.7%（2017年：24.5%）。

整體而言，於回顧年度內，來自中國內地市場的收入上升22.5%至5,063,673,000港元（2017年：4,134,091,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34.7%（2017年：32.3%）。其分部溢利則上升1.9%至786,232,000港元（2017年：771,659,000港元），佔整體的46.8%（2017年：54.4%），其分部溢利率為15.5%（2017年：18.7%）。

於香港資源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營運活動之財務影響

盈利／（虧損）

百萬港元	2018財年	2017財年	按年變化
聯營公司50%盈利／（虧損）貢獻	(30)	(54)	24
可換股債券估值得益／（虧損）	2	3	(1)
批發毛利	6	9	(3)
流動資金貸款利息收入	4	4	-
可換股債券利息	2	2	-
整體	(16)	(36)	20

於香港資源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及營運活動的虧損於回顧年度內大幅減少55.6%至約16,000,000港元（2017年：36,000,000港元虧損）。

[#] 香港資源控股代表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2），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經營以「金至尊」品牌從事珠寶零售及特許經營業務。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098,000,000港元（2017年：約1,862,000,000港元）。本集團於年結日的淨債務比率為0%（2017年：0%），此乃按銀行貸款及黃金借貸總額約726,000,000港元（2017年：約437,000,000港元），減去現金及銀行結餘後，相對股東權益總額約10,035,000,000港元（2017年：約8,873,000,000港元）之比例計算。淨現金約為1,372,000,000港元（2017年：約1,425,000,000港元），負債權益比率為21.3%（2017年：19.1%），此乃按總負債約2,135,000,000港元（2017年：約1,699,000,000港元）相對股東權益總額約10,035,000,000港元（2017年：約8,873,000,000港元）之比例計算。本集團之收支項目主要以港元列值。

存貨

存貨周轉日數（以產品劃分）		
	2018財年	2017財年
黃金	156	152
珠寶	405	436
整體	257	261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因自營店舖數目增加而上升14.6%至約7,992,000,000港元（2017年：約6,973,000,000港元），而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為257日（2017年：261日），其中黃金產品之存貨周轉日數為156日（2017年：152日），珠寶首飾產品之存貨周轉日數則為405日（2017年：436日）。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約為213,000,000港元（2017年：約168,000,000港元），包括物業、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裝置及設備成本。

資本承擔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489,000,000港元（2017年：約13,0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向數間銀行出具有關向一間聯營公司授予銀行融資之未償還財務擔保約為899,000,000港元（2017年：約764,000,000港元）。

人力資本政策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員工人數約為7,500人（2017年：約7,400人）。管理層定期檢討及審核薪酬政策，以確保為員工提供公平報酬及補償。薪酬待遇乃經考慮相近市場水平後釐定，而花紅及其他獎賞則與本集團表現及僱員表現掛鈎。此政策旨在以金錢獎賞，鼓勵員工協力達成提升本集團業務表現的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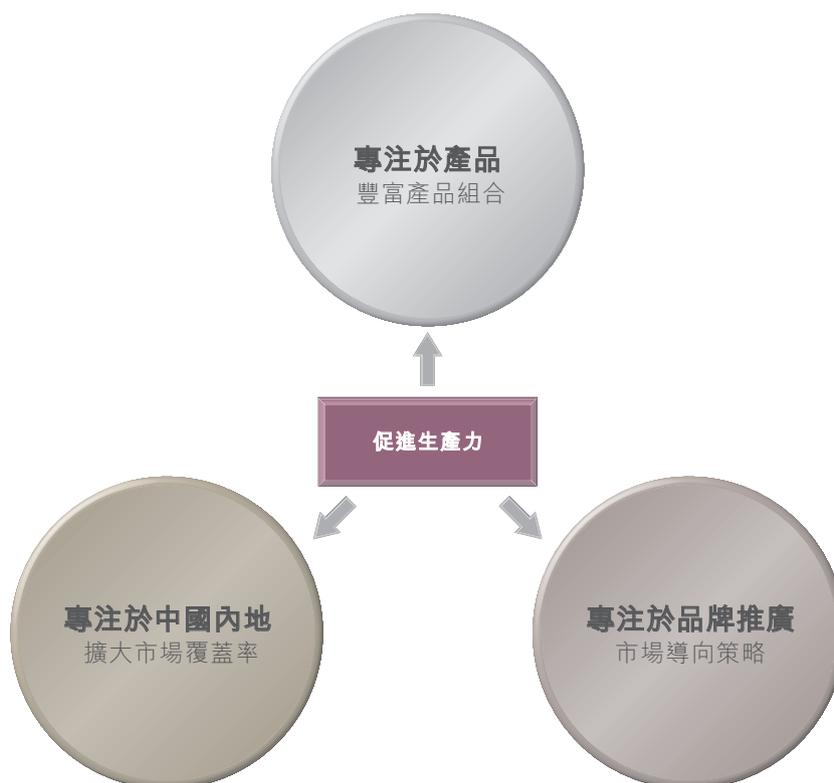
品牌策略

為貫徹「愛很美」的品牌推廣主題，本集團一直以來透過出色的市場推廣及卓越的顧客服務計劃，建立殷切親和的品牌形象，加強顧客對品牌的情意連繫。針對中港澳及海外的中高端消費市場，本集團採取全面的市場推廣策略，配合設計精湛、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以抓緊中產、婚嫁和孩童市場帶來的發展機遇。

為更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本集團透過各種宣傳渠道，如公關活動、廣告及各類型的贊助等，更抓緊網上推廣快速增長的趨勢，於各大社交平台、門戶網站、視頻平台及搜尋網站投放廣告，並利用當下流行的直播、自媒體大號、網絡紅人等新媒體平台宣傳。除透過贊助馬拉松獎牌、與旅遊、電影、美容等相關品牌作聯合推廣，以接觸中產顧客群外，更透過參與婚慶博覽會以及一系列推廣活動，把握婚嫁市場的商機。另外，現今電子競技的影響力不斷壯大，本集團更贊助騰訊旗下著名網上競技遊戲「王者榮耀」之冠軍指環，藉以吸引年輕客戶群及增加品牌曝光率。

本集團在建立品牌方面努力不懈，獲得業界及市場認同，於品牌形象、企業管理、顧客服務、公益及環境保護等各方面屢獲殊榮，肯定了本集團的卓越成就。

前景



於回顧年度，由於整體經濟環境有所改善，港澳遊客人流亦有增長，即使下半財年基數比上半年高，下半財年業務表現仍比預期好。再者，進入新財年後，從2018年的4月份至今，零售氣氛保持良好勢頭，尤其港澳市場，同店銷售增長超過+20%，而內地珠寶首飾產品的同店銷售亦重拾升軌。惟受中美貿易戰及地緣政治影響，仍有頗多不明朗因素。因此，本集團對來年業務發展抱審慎樂觀態度，並期望業務可持續增長。再者，在中國內地中產人口上升良好的預期下，本集團對於中長線業務前景亦感樂觀，並將透過集中於豐富產品組合，於中國內地擴大市場覆蓋率及市場導向的策略，以滲透涵蓋中產及孩童市場的大眾市場。

專注於產品

中共十八屆五中全會提出，「十三五」（2017至2020年）期間，中國經濟將保持中高速增长，並強調將會如期在2020年達到國內生產總值和城鄉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實現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目標。所以，全國居民及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均正在增長中，而近期個人所得稅的稅務改革，將有助提升人民的消費能力。此種種因素，加上中國內地每年穩定的結婚數字和「二胎」政策的實施，都將促進大眾奢侈品市場之長遠發展，對兒童奢侈品的需求亦會日漸增加。因此，本集團將會積極針對覆蓋中產及兒童市場的大眾市場，推出更多款式新穎、價格相宜的產品。

專注於中國

由於經營環境改善，中國內地店舖於回顧年度內之淨增長為134間，來年店舖目標淨增長不少於120間。本集團亦會銳意在中國內地繼續發展電子商務業務，加強與電商的合作。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包括天貓、京東商城和唯品會等共有10家網上銷售平台。有見年輕消費者於網上銷售平台的消費有著無限潛力，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推動輕奢及高性價比珠寶首飾之銷售，以拓展年輕消費者市場。本集團已訂下目標，於來年促進電子商務收入增長30%。

專注於品牌推廣

本集團將透過了解顧客的消費習慣，採取全面性舉措以滲透中產、婚嫁及孩童市場，亦會繼續透過加強產品陳列、交叉促銷和VIP推廣活動，吸引顧客，推動本土消費，以提高銷售和利潤。鑑於社交媒體是產品推廣的重要渠道，本集團將繼續以手機應用程式和網絡社交平台如面書和微信等，進行產品展示及宣傳。

促進生產力

除促進銷售增長外，本集團亦會同時在各營運層面盡力提升營運效率及控制成本，其中包括改善服務質量的監控、加強對品牌商的支援、推動持續進步文化及營運流程全面自動化等措施，期望為股東帶來更理想的業績。

長遠而言，本集團對業務的前景持樂觀態度。憑著港澳獨特的地理及稅務優勢、歷年來累積的品牌知名度、龐大的零售網絡、管理層多元化的銷售策略及提高成本效益之措施、嚴格的品質監控、以及中國內地的人均收入之提升等，加上顧客對於珠寶產品仍有殷切的剛性需求，珠寶行業前景仍然向好，有利本集團的業務持續發展。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向於2018年8月2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5港元（2017年：每股0.55港元），連同已派付的中期及特別股息，本年度股息合共為每股普通股1.10港元，年度股息總額為645,818,000港元（2017年：每股普通股1.10港元，總額為645,818,000港元）。待股東於2018年8月15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18年8月30日或前後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本公司將於2018年8月10日至2018年8月15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2018年8月15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8年8月9日下午4時30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就末期股息而言，本公司亦將於2018年8月21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8年8月20日下午4時30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企業管治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素質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監控及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年度期間」）內，本公司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如適用），惟下列偏離者除外：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使董事會管理與本集團日常業務管理之職責清楚劃分，以確保權力和授權之平衡。

由於中國內地市場帶動業務增長及基於其對「對等階級」之觀念，黃偉常先生作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可望於未來在中國內地進行商務磋商時，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當地的業務發展。此外，董事會成員亦包括合資格專業人士及社會上其他顯赫、富經驗之個別人士。董事會認為，於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及兩名副主席之協助下，現有董事會之組成可確保權力和授權之平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全體董事於年度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本集團之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其中有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刊發全年業績及2017/18年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lukfook.com）。2017/18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網站。

致謝

本集團的成功，全賴我們的員工、股東、顧客、業務夥伴和其他持份者的鼎力支持和貢獻，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以衷心謝意！來年，本集團將繼續以務實穩健的發展舉措，加強競爭優勢，進一步鞏固於市場上的領導地位，為股東帶來持續回報及樹立成功的企業典範。

承董事會命
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偉常

香港，2018年6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黃偉常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謝滿全先生（副主席）、王巧陽女士、黃蘭詩女士、鍾惠冰女士及陳素娟博士；非執行董事為黃浩龍先生（副主席）、楊寶玲女士、許照中太平紳士及李漢雄BBS, MH太平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國良先生、葉澍堃GBS太平紳士、麥永森先生、黃汝璞太平紳士及許競威先生。